

2021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

项目名称	高水平医院建设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民医院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初次资料没有提交完整的佐证材料，经财政部门反馈后补充完整佐证材料，能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自评审计工作。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该项目部分内容参与上一年绩效自评审核，并且已经在相关网站公开绩效自评审核意见表，并针对上一年的评审结果实施了整改措施。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该项目已公开2020年度绩效自评审核意见表，已在相关网站公开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良好。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 具体情况： 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13877.34)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2922.34)万元，预算调整率为(-78.94)%，实际支出金额(2864.88)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21.06)%，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98.03)%。

抽查审核意见	2. 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 具体情况： 1. 数量指标。根据单位提供资料显示，实验室建设数量为1个，达到年度计划指标值；引进先进设备为3批，达到年度计划指标值；建设公共应急单元1个，达到年度计划指标值；专科建设数量为2个，未达到年度计划指标值3个，主要为骨髓移植病房经基建办评估于2021年度未完工，但已经于10月支付首款。 2. 质量指标。根据单位提供资料显示，医院科研能力中每百名卫技人员SCI收录论文数达0.86，未达到年度计划指标值；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每万名出院患者医疗事故发生次数为0.31%，未达到年度计划指标值。该项目主要任务为医院建设，应当侧重于医院建设中硬件的使用过程中的质量，现有质量指标无法综合反映出该项目的质量产出，科研能力与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应当为效益和效果指标。 3. 时效指标。根据单位提供资料显示，预算调整后的项目内容完成时间为2021年12月31前，达到年度计划指标值。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3. 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 具体情况： 1.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医疗收入增长率为8.05%，达年度计划指标值，但该指标的设置合理性欠佳，可使用“门诊人数增长率”等指标来反应项目中医院建设带来的效益；三、四级手术占比为51.06%，达年度计划指标值。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医疗纠纷赔付率为0.08%，达到年度计划指标值。但是该指标设置不合理，医疗纠纷赔偿率无法客观全面地反映出该项目的可持续性，医疗纠纷赔付率可作为社会效益逆指标。该项目的任务为医院建设，可持续影响指标应该侧重于实验室可以持续使用多久、设备可以持续使用多久，可根据单位固定资产管理实际情况，使用具体的相关设备可使用年限作为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1. 建议单位各业务科室与财务人员共同协作，进一步完善《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和《绩效自评得分表》，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能反应本项目实际完成情况的年度绩效指标，并且提供能够全面、完善的佐证材料，同时按照《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的要求，详细填写资金及财务管理情况、项目组织情况、项目管理情况以及有关上一绩效自评的内容。 2. 建议单位整改质量指标的設置。该项目主要任务为医院建设，应当侧重于医院建设中新购置设备的使用情况，比如“设备验收入库的合格率”等。科研能力与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反应的是医院建设后的影响，应当为效益指标。并且在提交佐证材料时应该具体标明项目内不同内容的设备分类，说明哪些设备用于实验室建设，哪些设备属于引进的先进设备以及哪些设备属于公共应急单元建设等。 3. 建议单位完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医疗收入的增长率不能客观地反应该项目带来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可以将可持续影响指标中的医疗纠纷赔付率调整为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同时增加“门诊量人数增长率”等，综合反映项目带来的效益。 4. 建议单位调整可持续影响指标，将医疗纠纷赔付率调整为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同时增加可量化指标，可侧重于项目中设备、实验室的可持续使用，可根据单位固定资产管理实际情况，使用具体的相关设备可使用年限作为可持续影响指标。
备注：市财政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2年10月11日

2021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

项目名称	市人民医院与南方医科大学合作共建捐赠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民医院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基本能按绩效管理要求开展自评工作，填写相关绩效信息，提供佐证材料。但报送不太及时。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未见单位通过绩效自评总结项目经验或者存在不足及改进措施的材料，建议接下来做好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对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改进项目管理和实施。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未在基础信息表中填写相关信息公开的渠道和网址。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抽查审核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 具体情况： 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1500.00)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1500.00)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00)%，实际支出金额(1500.00)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100.00)%，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100.00)%。 2. 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 具体情况： 据填报信息反映，该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着力提高东莞市人民医院的科研教学能力和水平，实际完成情况：1. 南方医科大学对医院的科研、教学工作按照校本部标准进行指导。2. 南方医科大学为医院提供科研、教学及学术交流等方面支持，定期或不定期选派专家到医院进行业务指导，参与科室建设，提供科研、教学方面的管理和业务技术支持。支持医院开展硼中子俘获治疗（BNCT）中心建设工作、东莞市临床病理诊断中心建设工作。3. 南方医科大学支持医院引进、培养一批高水平专业人才与管理人才，支持医院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4. 南方医科大学在科研团队建设、科研项目组织管理上给予支持，向医院派出科研创新团队，指导医院全职、柔性引进和培养科研团队。力争在国家级、省级科研项目，科技进步奖，高质量科技论文、成果转化等方面取得突破。支持医院做好东莞市公立医院中心实验室、的建设和团队引进工作。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3. 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 具体情况： 据填报信息反映，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医院科学研究与教学能力得到提升，在创新科研团队引进、科研项目、科研平台创建等方面取得突破；为南方医科大学在东莞建立教育、科研基地，拓展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平台，增强影响力和辐射力，共同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医疗卫生和健康事业的发展。相关佐证材料不够充分，部分指标设置不够全面细化。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无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建议增强绩效观念，强化绩效管理，进一步做好绩效自评工作，把财政资金的“追踪问效”列为本单位财务管理的重要职责与日常工作，实现绩效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和长效化，确保以最合理、最有效的方式使用财政资金，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备注：市财政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2年10月11日

2021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

项目名称	医院发展专项补助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民医院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初次未及时提交任何自评资料，后补交的自评资料中，佐证材料不完整，能配合第三方组织开展财政绩效审查工作，但经现场审查沟通反馈后补充了一些佐证材料，但仍需进一步完善。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上一年绩效自评审查提出的所提供材料佐证力度不强问题，本年度有所改善。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该项目已按要求将绩效信息进行公开，其中本年度绩效目标批复表在医院门户上已公开，2020年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表在东莞市卫生健康局官网公开。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 具体情况： 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2252.89)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2252.89)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00)%，实际支出金额(2252.89)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100.00)%，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100.00)%。

抽查审核意见	2. 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 具体情况： 1. 数量指标 单位将本专项资金用于建设立体车库，实际项目验收面积7840平米只是建筑面积，1008个车位是完成了计划，故实际和计划的差异只是由于计算的口径不同，实际是完成了计划；新增停车位计划1008个，实际建成1008个，完成计划；余下预算款向财政申请了发放职工工资福利，计划人数4517，实际发放人数4517，完成计划。 2. 质量指标 单位设置质量指标的三级指标“工程质量合格率”和“人员考核合格率”，其中工程质量合格率计划水平100%，据单位提供的验收报告显示立体车库验收合格；人员考核合格率计划100%，据单位提供的《人员考核结果汇总表》共4612人，其中不参加本院考核人数1516人，实际参加考核的人员均为合格或优秀，完成计划。 3. 时效指标 据单位提供的佐证材料《实施效果-工作情况》显示，该立体车库于2021年5月投入使用，及时完成任务。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3. 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 具体情况： 1.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医院发展方向和我市医疗的稳定健康发展指标缺乏佐证，医院日均停车数量增长比例和通行时间能体现社会效益。另医院日均停车数量增长比例计划上升20%，实际提高7.35%，单位给出未完成原因是“因BNCT工程、发热门诊工程及核酸检测点占用大量停车位，导致院内可用车位减少”，解释具有一定合理性。通行时间计划小于2分钟，实际90秒，完成计划。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设置可持续影响三级指标“立体停车场的使用期限”，佐证材料《验收报告》中未体现立体停车场的使用年限。将立体车库使用年限作为可持续影响指标过于简单，可进一步考虑立体车库的投入使用为医院及社会带来的影响。 无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1. 建议单位提高对财政绩效自评工作的重视度，及时报送自评资料，并完善自评绩效指标的相关佐证材料。 2. 建议单位在绩效报告表的填写时应注意计划于实际统一口径，如数量指标中建筑面积计划22000平方米，实际建筑面积填写7840平方米，本项目是立体车库的建造，计划是包含了所有车位的面积，而实际数填写的只是建筑面积，指标值的标准应该统一。 3. 质量指标仅靠验收合格来衡量稍显单薄，可考虑增设部分三级指标如“立体车库质量等级”等。 4. 建议单位效果指标的设置应反映本项目实施带来的效果影响，如本项目是立体车库的建设，效果应是该立体车库的建设能为医院以及社会带来的影响。如经济效益指标可参考设置“立体车库单位面积造价”、“百元立体车库业务收入”等；社会指标可增加设置指标“立体车库使用以来每日平均增加诊疗人次”以衡量立体车库的使用带来的来本院就诊的患者人次；生态效益指标可参考设置为“医院周边日均违停车辆数下降比”来反映因立体车库的投入使用带来医院周边环境的改善。可持续影响指标可参考设置指标“改善就医环境面积”、“建设项目管理经验总结推广”等能为其他单位带来标杆性影响的指标，从而致力于提升整个东莞市公立医院的就医环境。 5. 满意度指标方面，应增设针对立体车库的专项满意度调查，调查对象的选择应全面包括医护人员、患者及所有使用该立体车库的人员。
备注：市财政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2年10月11日

2021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

项目名称	医院基本支出补助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民医院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自评资料未能及时报送，自评资料填报规范，项目信息不够具体，佐证资料齐全，能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自评审核工作。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未见单位通过绩效自评总结项目经验或者存在不足及改进措施的材料，建议接下来做好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对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改进项目管理和实施。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项目单位能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绩效评价信息公开。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抽查审核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 具体情况： 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1205.90)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1205.90)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00)%，实际支出金额(1205.90)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100.00)%，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100.00)%。 2. 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 具体情况： 查看项目单位提供的自评资料，2021年该项目经费用于购置医院医疗药品耗材，提供的资金明细账能够佐证支出用途。但产出指标与项目实际产出相关性不足（应为效果指标），且未提供反映具体产出数量的佐证资料，无法反映购置药品耗材的种类、数量、验收情况和使用情况等。

	3. 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 具体情况： 查看项目单位提供的自评资料，该项目实施保障了药品正常供应，门急诊就诊人次3207138，医院竞争力排名较好。但满意度目标值和实际完成值偏低。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否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一、建议你单位要进一步规范目标设定，增强源头约束。绩效目标要经过测算和论证，注重科学、客观和规范，同时应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优化个性化指标的设置，做到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整体一致，以便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客观全面的衡量和评价。 二、建议你单位认真总结经验，进一步加强自评组织工作，充实自评报告内容，根据各项目特点设定个性化评价指标，选用适当的评价方法，不断提高自评工作质量。
备注：市财政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2年10月11日

2021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

项目名称	医院置换贷款贴息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民医院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自评资料能及时报送，自评资料填报基本规范，能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自评审核工作。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未见单位通过绩效自评总结项目经验或者存在不足及改进措施的材料，建议接下来做好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对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改进项目管理和实施。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项目单位能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绩效评价信息公开，但未填写信息公开网址。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抽查审核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 具体情况： 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1070.00)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1070.00)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00)%，实际支出金额(1070.00)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100.00)%，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100.00)%。 2. 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 具体情况： 查看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2021年偿还银行借贷利息1070万元，及时完成利息偿还。 3. 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 具体情况： 查看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实施有利于缓解财政和医院的资金压力，提升医院服务水平。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无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一、建议你单位要进一步增强绩效观念，强化绩效管理，把财政资金的“追踪问效”列为本单位财务管理的重要职责与日常工作，实现绩效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和长效化，确保以最合理、最有效的方式使用财政资金，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建议你单位加强成本控制，落实还款计划，确保医院良性健康发展。
备注：市财政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2年10月11日

2021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

项目名称	粤财债[2021]23、41号新增专项债券转贷资金（东莞市公立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民医院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基本能按绩效管理要求开展自评工作，填报项目自评信息和提交佐证材料。但提交不够及时，部分信息填写不够完整规范详细，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该项目为2021年新增项目。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未能按有关规定公开绩效信息。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抽查审核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 具体情况： 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4000.00)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4000.00)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00)%，实际支出金额(4000.00)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100.00)%，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100.00)%。 2. 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 具体情况： 据填报信息反映，项目资金用于购置一批医疗设备，实际完成购置医疗设备240台，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3. 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 具体情况： 项目完成购置医疗设备240台，有效提高了公立医院医疗救治能力。相关佐证材料不够充分。

绩效自评 降档或“ 一票否决 ”情况	无
加强预算 绩效管理的 建议	建议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优化项目绩效目标管理，进一步制定和完善相关制度细则，加强对项目的跟踪，完善项目管理，确保项目产出和效果如期达标。
备注：市财政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2年10月11日